

攀枝花市生态美市建设工作简报

2026年第8期（总第18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8月28日

【国省动态】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自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为全面有效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确保生态环境法律制度体系逻辑统一、规则协调，国务院对涉及的行政法规进行了清理，决定对12部行政法规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对3部行政法规予以废止。修改《全国污染源普查条例》、《生态环境监测条例》等行政法规，相关行政法规中引用的法律将于今年8月15日生态环境法典施行之日废止的，相应将引用的法律名称统

一修改为生态环境法典；相关行政法规关于法律责任等具体事项的规定与生态环境法典不一致的，依照生态环境法典的规定作相应修改。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陆源污染物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等行政法规，更好适应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要求。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三十次缔约方大会达成应对气候变化挑战文件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三十次缔约方大会于8月22日在巴西贝伦闭幕，大会达成了名为《全球动员 团结协作应对气候变化挑战》的政治文件，涵盖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气候融资、国际合作等方面内容，将推动《巴黎协定》的继续实施。与会多国人士表示，中国为全球能源转型与绿色发展持续作出实质贡献。

●《生态保护“十五五”规划》印发

日前，生态环境部会同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联合印发《生态保护“十五五”规划》，明确了“十五五”时期生态保护工作的总体要求、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规划》以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为目标，以持续深入推进生态系统优化为导向，以强化生态保护与修复监管为主线，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增强生态系统韧性，全面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建立

智慧高效现代化生态保护与修复监管体系，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

●生态环境厅在2026年全国生态日四川省主场活动上发布“十四五”美丽四川建设工作成效

8月15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施行的第一天，也是第四个全国生态日，省发展改革委联合雅安市人民政府在雅安市举办2026年全国生态日四川省主场活动。本次活动以“厚植中国式现代化的绿色底色”为主题，经济和信息化厅、生态环境厅等部门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美丽四川建设等领域，发布“十四五”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成果。雅安、广元、宜宾3市分别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先行区建设作经验交流。现场演示四川绿色低碳综合服务平台，同步发布全国生态日四川倡议，号召全社会共同践行生态保护理念。

●《四川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印发

近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同意，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四川省地方金融管理局联合印发《四川省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规划》立足四川作为长江上游重要水源涵养区、黄河上游重要水源补给区的生态定位，全面部署未来10年天然林保护

修复目标任务，为持续筑牢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推动全省林草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市内要情】

●市政府常务会议部署生态文明建设

8月20日，市政府第116次常务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人民城市建设、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城市精细化治理等重点要求，找准我市城市建设、民生治理工作的发力方向，不断优化人居环境品质，进一步提升城市治理水平。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的工作要求，加快构建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碳达峰政策配套体系，加大项目储备申报力度，稳妥有序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美丽攀枝花建设“十五五”规划（2026-2030年）》通过专家评审

8月26日，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美丽攀枝花建设“十五五”规划（2026-2030年）》专家咨询论证会，会议邀请了省环境科学学会、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单位5位专家组成评审组，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9个市级相关部门分管负责同志参与评审，专家组在认真审阅、听取汇报、质询讨论的基础上，一

致认为规划思路清晰、内容全面、目标明确，原则上同意规划通过专家评审，并就进一步优化完善规划提出修改意见。

●市人大常委会公告修改《攀枝花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8月3日，攀枝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公告，《攀枝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攀枝花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攀枝花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决定》已于2026年7月3日由攀枝花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2026年7月29日经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自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

●攀钢成功轧制出2.5毫米TC4钛合金卷

近日，攀钢成功轧制出2.5毫米TC4钛合金卷，再次刷新国内纪录，填补了极薄规格钛合金热连轧量产技术空白。TC4钛合金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医疗植入、新能源等领域，属于战略性关键材料。经检测，本次下线钛卷的性能、尺寸精度及表面质量全部达标。

【优秀案例】

攀枝花市盐边县美丽乡村建设

——入选2026年四川省美丽乡村重点县优秀案例

盐边县作为长江上游重点生态功能区，曾面临生态约束强，河湖、山林常态化长效管护机制缺位，特色产业层次偏低，生态转化效益不强，乡村内生发展动力薄弱等问题。近年来，盐边县坚定实施“生态立县”战略，统筹推进生态治理和生态资源转化，因地制宜建设生态优美、产业兴旺、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走出一条符合盐边实际、彰显生态特色的乡村发展之路。

一、基本情况

盐边县地处四川省西南部、攀枝花市中北部，属南亚热带干热河谷气候，光照充足、生态优良。划定生态保护红线732.74平方公里，占全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的68.74%，生态本底坚实，生态保护责任重大，境内拥有四川二滩鸟类省级自然保护区、四川二滩国家森林公园、四川盐边格萨拉地质公园3处自然保护地，总面积达950平方公里，是多种珍稀野生动植物的栖息地。全县幅员面积3274.65平方公里，辖6镇6乡、80个行政村，乡村人口18.06万人，占比87.2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8万元，是典型山区农业县与重点生态功能区。

受制于生态保护红线刚性约束与山高谷深的特殊地理环境，

盐边县过往长期深陷南北发展失衡困局，河湖、山林常态化长效管护机制缺位，特色产业层次偏低，生态转化效益不强，乡村内生发展动力薄弱，乡村振兴提质步伐缓慢。经过系统性统筹推进全域美丽乡村、森林“四库”建设、美丽河湖综合治理，全县生态本底持续夯实、特色产业层级大幅跃升、乡村人居风貌全面蝶变、群众增收致富渠道持续拓宽，乡村发展格局实现了从受限滞后、发展失衡向生态提质、全域共富的根本性转变。

二、主要成效

盐边县紧扣长江上游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聚焦生态固本、产业赋能、文旅增值、机制护航四大方向，系统探索“两山”转化路径，有效破解生态保护与发展矛盾，实现生态保护、产业增效、群众增收有机统一，走出契合干热河谷库区实际的生态富民发展道路。

(一)全域生态管护成效凸显，功能区生态底色持续擦亮

通过系统性综合治理与常态化全域管护，县域生态本底更加坚实稳固。全县生态环境状况指数连续八年获评“优”，空气、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优良率均保持100%，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县、省级生态园林县城。二滩库区生态治理成效获央视专题报道，雅砻江河段获评省级美丽河湖优秀案例，县域生态保护实践入选省级典型经验，区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核心生态功能持续增强，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坚实。

(二)绿色产业体系加速成型，生态资源富民效益持续释放

立足县域生态禀赋，持续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全面重塑绿色产业发展格局。特色农业品牌建设成效突出，“盐边桑椹”获评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中国农业百强标志性品牌，金河芒果园区获评省五星级现代农业园区，“国胜茶”斩获国际茶博会金奖。生态循环种养、林下立体经济全域推广，农业绿色发展水平全面提升。林草碳汇试点稳步推进，森林碳储能力持续增强，彻底改变以往产业粗放、链条偏短、附加值偏低的局面，实现护绿有成效、产业有支撑、群众有增收的良性格局。

(三)河湖文旅价值深度激活，生态优势转化动能更加强劲

依托美丽河湖建设成果，推动河湖生态空间从单一生态功能向景观功能、经济功能、富民功能多元拓展。成功打造昔格达联合村等一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培育多条省级精品乡村旅游线路，农文旅融合模式入选省级典型案例。2025年乡村旅游收入同比增长25%，带动2万余农户稳定增收，真正实现河湖美景可变现、生态资源可增值、群众共享红利。

(四)改革机制持续迭代完善，两山转化长效根基更加稳固

通过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有效破解资源闲置、管护薄弱、动力不足等瓶颈。创新多元利益联结模式，全面盘活滨湖闲置土地、山林、农房等沉睡资源。构建“生态保护赋能产业发展、产业收益反哺生态治理”的闭环体系，配套产业扶持、人才培养、生态管护等保障政策，彻底补齐乡村长效治理短板，筑牢县域两

山转化制度保障。

三、经验做法

(一)坚持系统治理、全城管控，筑牢重点生态功能区安全屏障

牢牢把握长江上游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把水源涵养、河湖保护、水土保持作为核心任务，全面推行林长制、河长制、河湖检察长协同治理机制，构建跨区域、跨部门生态联防联控体系，聚焦二滩库区沿线村、择木龙村两大重点片区精准施策：在二滩库区实施美丽河湖专项行动，开展消落带植被重建、入库支流清淤、环湖生态缓冲带建设，规范库区水产养殖、岸线生产活动严控面源污染物入河入库；在干热河谷片区实施大规模补植造林、坡耕地治理，对历史遗留矿山开展覆土复绿。同步建立县、乡、村三级河湖、山林常态化巡护队伍，对河湖岸线实施网格化管控，严格落实生态红线保护要求。坚持工程修复、日常监管与联合执法协同推进，持续提升生态功能区的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保育能力。

(二)坚持四库联动、低碳转型，构建生态友好型绿色产业体系

坚持低碳引领与绿色转型，以森林“四库”建设为总抓手，系统推动生态家底向乡村发展动能全面转化。筑牢生态屏障，做实森林“水库”。依托丰富林地资源，强化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功能，持续夯实生态安全根基。激活多元产业，做大森林“钱库”。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特色林果和生态康养等绿色产业，拓宽林业生态价值变现渠道。通过资源集约化经营与品牌化建设，使森林成为

群众稳定增收的“绿色银行”。优化立体供给，做优森林“粮库”。以国胜乡、惠民镇为核心，打造国胜茶绿色种植基地和林下中药材示范区；在渔门镇、桐子林镇连片发展桑椹、晚熟芒果标准化生态产业园，构建山地立体生态供给体系。目前，全县特色林果及林下种植综合产值已达18亿元。抢抓碳汇机遇，做强森林“碳库”。稳步推进森林经营碳普惠项目开发，实施现有林改培10.14万亩，有效提升林分质量。全县森林生态系统总碳储量达1521.18万吨，成功获评全省林草碳汇项目开发试点县。通过生态保护与低碳发展双向发力，切实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竞争优势，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共富共美的乡村发展新路径。

(三)坚持生态赋能、错位发展，推动美丽河湖资源价值变现

立足长江上游重点生态功能区管控要求，严守河湖岸线开发负面清单，把二滩库区、雅砻江流域美丽河湖综合治理成果作为文旅发展核心资源，推动单一河湖生态空间向复合型文旅资产转变。差异化打造滨湖特色示范村落。联合村紧邻二滩核心湖区，依托开阔湖景、洁净水体打造环湖慢行步道、生态垂钓点、滨湖采摘园、水上休闲体验点位，配套轻量化生态民宿，主打静谧滨湖康养、田园亲水观光业态；昔格达村融合雅砻江河谷水景、千年古村落、彝族民俗资源，打造“河湖风光+非遗体验+农家民宿”一体化场景，开发江边观景、民俗展演、农事体验等沉浸式项目。坚持示范引领、以点带面，串联全域旅游动线，优先吸纳沿岸村民参与经营、管护，让群众直接共享河湖生态旅游收益，实现生

态美景转化为民生福祉。

(四)坚持改革破局、闭环赋能，健全两山转化长效保障机制

聚焦乡村发展要素制约，以产权制度改革激活乡村沉睡资源，创新“县级平台+村集体+农户”利益联结运营模式。引导滨湖闲置资源集中入股、统一运营、规范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建立产业收益反哺生态治理机制，专项用于河湖管护、山林修复。同步完善产业奖补、人才培育、生态管护制度，形成资源盘活、产业增效、生态提质、群众共富的可持续发展闭环。

